

证券代码：920792

证券简称：东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相结合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毕胜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2026-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2025年度公司的经营管理及主要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编制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其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6-017、2026-018、2026-019、2026-020、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工作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的生产经营业绩和 2026 年的行业发展动态，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对 2026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进行了预计，编制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在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中介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 bse. 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容诚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工作的履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进行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

告》（公告编号：2026-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告编号：2026-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预计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毕胜民、董宝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 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将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